

要完善全覆盖的制度执行监督机制,强化日常督查和专项检查,用严格执纪推动制度执行。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要坚决严肃查处,决不允许以权势大而破规、以问题小而姑息、以违者众而放任。

——习近平 2020 年 1 月 13 日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讲话

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进会暨精神文明建设专项工作机制会议召开

冯飞会见受表彰代表

本报讯 近日,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进会暨精神文明建设专项工作机制会议在海口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精神,通报我省获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表彰名单。会前,省委书记冯飞会见我省受表彰的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代表。

冯飞代表省委、省政府向获表彰的先

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示祝贺。他指出,希望大家倍加珍惜荣誉,永葆初心使命,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鞭策自己,戒骄戒躁、再立新功;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各地区、各部门和社会方方面面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推动形成崇德守法、诚信友善、积极向上、开放包容的社会风尚;把荣誉转化为奋进力

量,跑好自由贸易港精神文明建设“接力棒”。全省各级各部门要宣传好先进典型、关心好道德模范,为他们发挥作用、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推动我省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根据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表彰名单,我省钱前等 2 人获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张志德等 6 人获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文昌市、昌江黎族自治县获评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海口市

美兰区演丰镇等 50 个村镇获评第七届全国文明村镇,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等 74 家单位获评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杜春香家庭等 13 户家庭获评第三届全国文明家庭,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等 16 所学校获评第三届全国文明校园。

会议对做好下一步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省领导王斌、倪强、谢京参加有关活动。(沈伟)

省检察院通报海南检察机关民法典颁布五年来民事检察工作情况

办理各类民事检察案 11704 件

本报讯(记者吴静怡)5月2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颁布五周年之际,省检察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民法典颁布五年来海南检察机关立足民事检察职能推动民法典统一正确实施的工作成效。

发布会上,省检察院副检察长李顺华介绍五年来海南检察机关推动民法典落地的“成绩单”: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民事检察案件 11704 件,提出监督意见 1774 件,办理支持起诉案件 5118

件,累计为劳动者追回欠薪 1.4 亿余元,6 项经验做法获最高检推广,3 件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一组组数据、一个个案例,勾勒出海南检察机关民事检察“守公正、护民生、促发展”的生动实践。

立足法律监督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五年来办理民事生效裁判、民事审判活动和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案件 5863 件;发现 400 余件人民陪审任期届满仍参与案件审理的违法案件,向法

院发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

护航自贸港发展,助力法治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围绕金融、房地产等重点领域,五年来办理相关民事检察案件 1400 余件,对确有错误的案件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 73 件;针对劳动争议、民间借贷等虚假诉讼高发领域,连续四年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依法纠正假官司 373 件;着眼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办理涉民事纠纷案件 1594 件,提出监督意见 355 件。

守护特殊群体权益,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省检察院与省司法厅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机制,为劳动者畅通维权渠道;针对涉案未成年人监护人监护缺失等情形,制发“督促监护令”7893 份;监督纠正冒名婚姻登记进行虚假离婚诉讼、“外嫁女”征地补偿资格认定错误等案件,保障妇女合法权益。

深耕普法宣传,推动“典”入人心。五年来结合“民法典宣传月”开展普法活动 250 余次,覆盖群众 3.7 万人次。

6月1日起,我省一批新规实施

本报讯(记者陈敦)实施生育津贴直发个人、完善优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新增“航空医疗转运”价格项目……6月起,我省一批新规生效实施。

生育津贴可直接发放至个人

近日,省医疗保障局、省财政厅和省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联合印发《关于调整生育津贴申领发放方式的通知》,进一步优化全省参保职工生育津贴发放流程,确定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符合条件的参保职工生育或实施计划生育手术的,其生育津贴申领可直接发放至个人,实现个人“即申即享”。

《通知》提出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符合生育津贴申领条件的海南省城镇从业人员生育保险参保人员,完成生育或实施计划生育手术报销后,由医保信息平台自动抓取相关数据信息,向参保职工发送短信通知,提醒职工个人通过线上方式确认生育和个人社保卡金融账户等信息,或到

医保经办机构线下补充提交有关资料。符合条件的,生育津贴将直接逐月发放至参保职工社保卡金融账户。

财政全额供养单位以及中央直属单位参保职工的生育津贴发放工作,仍按《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财政供养人员生育津贴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琼财社〔2013〕1079 号)执行,待条件成熟后逐步调整。

做好数字疗法收费管理

省医疗保障局、省卫健委联合发布《关于做好数字疗法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从 6 月 1 日起执行。

通知明确,数字疗法是指由软件程序驱动,以循证医学为基础的干预方案,用于治疗、管理或者预防疾病,能有效推进医疗机构降低人力投入占比,实现医疗机构从重人力投入向重技术投入的转变,提升已有医疗资源的服务能力。

通知中还明确了数字疗法医疗服务

的计费方式。

修订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修订《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主要有四方面变化,将于 6 月 1 日起实施。

关于提供同意报考证明的要求,原《办法》要求“应聘时已与工作单位建立人事(劳动)关系的人员应征得原所在单位同意方可报考”,新《办法》仅对海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考提出要求,对与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以及外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再要求提供同意报考证明。

关于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划定,原《办法》规定,笔试合格分数线不得低于参加笔试人员的平均分,新《办法》提出笔试合格分数线根据考试科目、岗位需求合理划定,同时为避免“低分入围”现象,将合格分数线下限设置为不低于笔试卷面总分的 50%,如低于 50% 则需报经主管部门及同级人社部门同意。



你点我检 守护“舌尖安全”

5月27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在火山口国家地质公园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之“百姓点检日”活动。

活动向群众征集抽检意见,由公众“点”出自己最期盼抽检的食品种类和经营场所类型。现场同时开展“你送我检”活动,市民将购买的食材送至快速检测车,工作人员现场进行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当天未发现超标或不合格等异常情况。

此次活动临近端午节,工作人员现场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并对粽子生产企业进行食品安全检查,对粽子原料大米、猪肉等进行快速检测。(记者覃创源)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动态

昌江法院“多元解纷+司法确认”双轨驱动 快速化解劳务纠纷系列案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 通讯员符丽勤 肖忠城)近日,昌江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依托与昌江县综治中心建立的沟通协作机制,成功指导调解一起涉及 8 名农民工的劳务合同纠纷案件。该案通过“劳动监察+综治调解+司法确认”全链条处理模式,实现了从投诉受理到权益保障的全流程高效处理,推动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力促案结事了政通人和。

2024 年 10 月,林某等 8 名当事人受雇于石碌某装饰店,其中,5 人从事批墙、砌墙及铺地板等泥工工作,3 人从事封顶及墙面作业等木工工作。双方约定工资按平方计算,不同工种对应不同价格标准。同年 12 月,该店面

工程顺利完工,但经营者唐某却迟迟未支付工资。此后,林某等 8 名当事人多次催讨均无果。

近日,林某等 8 名当事人向昌江劳动监察大队、县综治中心反映此事。在工作人员引导下,林某等 8 人同意由县综治中心调解员主持调解。调解员积极与昌江法院干警沟通,干警了解情况后,给予了调解员专业的调解指导。

调解员对欠款方经营者唐某开展温情调解和释法说理,分析拖欠工资需承担的法律后果,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随后,当事人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昌江法院开通快速通道,促使这 8 件系列案件顺利完成司法确认程序。

聚焦 海南特色巡回审判

法庭设在村委会

定安法院巡回法庭审结两起合同纠纷案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吴岳错)近日,定安法院母瑞山巡回法庭法官深入乡村,公开审理了两起村委会诉村民借款合同纠纷案件。

当天,案件承办法官将庭审现场“移至”龙湖镇某村委会,吸引了数十名村民和村干部旁听。由于被告经传唤未到庭参加诉讼,法院依法缺席审

理。庭审中,承办法官紧扣合同效力、还款责任等核心焦点,有序引导原告陈述事实、举证质证,查明案件事实。法官在理清法律关系后,结合典型案例向当事人进行释法析理,并当庭宣判,判决两案被告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 4 万元及相应利息。

反腐亮剑

严重违纪违法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原党委委员、副主任陈少仕被开除党籍

本报讯(记者毕小婷)5月28日,记者从海南省纪委监委获悉,经海南省委批准,海南省纪委监委对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原党委委员、副主任陈少仕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陈少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违反组织原则,在组织谈话时不如实说明问题,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财物;廉洁底线失守,违规收受礼品,违规从事营利活动;违反工作纪律,违规干预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在医药监管工作中不正确履行职责;违反生活纪律。利用职务便利在医药采购、资金拨付、项目承揽等方面为

他人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陈少仕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贪欲膨胀、擅权妄为,“靠医吃医”、“借医敛财”,将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异化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其行为已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构成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海南省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海南省委批准,决定给予陈少仕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海南 2 人被查 3 人受处分

本报讯(记者毕小婷)5月28日,记者从清廉海南网获悉,海南 2 人被查,3 人受处分。

屯昌县南昌镇党委书记李恺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屯昌县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昌江黎族自治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原主任王海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昌江黎族自治县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经海南省委批准,海南省纪委监委对海口市纪委原副书记、监委原副主任云大飞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经查,云大飞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违反组织原则,未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廉洁底线失守,违规借用管理服务对象钱款,为亲属承揽工程谋取利益;不

正确履行职责,私自留存审查调查工作资料。云大飞执纪违纪,执法犯法,将党和人民赋予的监督执纪执法权异化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利用职务便利在工程项目承揽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严重败坏纪检监察干部形象。云大飞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海南省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海南省委批准,决定给予云大飞开除党籍处分;由省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下转 2 版)